

## 关爱“半边天” 守护“她”权益

## 省检察院发布妇女权益保护典型案例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动全社会尊重和保障妇女合法权益，4月19日，省检察院通报了6起妇女权益保护典型案例。

2022年10月，女学生小慧(化名)上网时，认识了自称“法来大师”的男子刘某。刘某以帮助“祛霉运”“转运”为名，多次让她录制、发送不雅视频，并以做法为由骗取6766元。当年11月30日，刘某将小慧约至出租屋内，让她做不雅动作，用白酒充作“圣水”让她喝下后，趁机从其微信账户转账900元。案发后，检察机关以刘某涉嫌强制猥亵罪、诈骗罪、抢劫罪提起公诉，并提出有期徒刑七年的量刑建议，被法院采纳。办案中，检察机关对小慧开展全方位保护，量身定制帮教方案，助其学业、生活回到正轨。

本报讯 4月19日，省检察院举办“法治守护半边天 携手建功新时代”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妇联、工会等部门人员参加。活动通报，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积极履职尽责，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在保障妇女权益方面的职能作用，加强妇女权益司法保护，为更好维护全省妇女权益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依法从严惩处侵害妇女权益犯罪。对涉及妇女权益的刑事案件，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公诉；对性侵犯犯罪全部提前介入，积极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加强对侵害妇女合法权益漏罪、漏诉的审查，巩固从严从重打击侵犯妇女权益犯罪的高压态势。

加强涉妇女民事生效裁判监督。重点聚焦涉及妇女权益保护的婚姻家庭、继承纠纷、用益物权纠纷和劳动合同纠纷、侵权责任纠纷等案件，加大检察监督力度，依法

几年前，李某、刘某与董某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董某以1500万元收购一家公司，当时该公司尚有2499万元银行借款；董某还向李某借款160万元，后偿还了16.7万元。因未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和未偿还剩余借款，董某被起诉至法院。一审法院判决董某支付转让款、借款及相应利息，双方均未上诉，判决生效。两案进入执行程序，董某的妻子王女士认为两案是董某制造的虚假诉讼案件，目的是转移夫妻共同财产，遂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检察机关审查后提起抗诉，法院撤销原判发回重审、再申，驳回了诉讼请求。

刘女士与丈夫李先生登记结婚时，被告知系统内存在她与男子石某的结婚登记手续。“我与石某短暂恋爱，但并未登记结婚。”刘女士申请撤销婚姻登记，但因

无法证实而未受受理，提起撤销错误婚姻登记行政诉讼也因超过法定起诉期限被驳回。随后，刘女士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检察机关启动调查核实程序，发现结婚登记申请书上，有关刘女士的签字和指纹均非其本人，民政登记员未按规定审核申请材料，在不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办理婚姻登记。对此，检察机关向民政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提出尽快撤销刘女士与石某的婚姻登记，并加大审核力度，杜绝发生冒名顶替、弄虚作假的婚姻登记。

当天通报的另外3起妇女权益保护典型案例分别是：督促落实家暴告诫书制度行政公益诉讼案；程某虐待、故意伤害案；李某一家三口国家司法救助案。

(刘友旺)

## 检察机关多措并举加强妇女权益保护

受理、优先办理，优化办案流程，不断提高监督办案质效。

深入推进涉妇女权益支持起诉工作。连续10年部署开展针对妇女等弱势群体支持起诉专项活动，依法运用提供法律咨询、协助收集证据、提出支持起诉意见、协调提供法律援助等方式，维护妇女合法权益。

扎实开展妇女权益保障领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担负起用法治力量守护妇女工作、生活和家庭权益更重的责任，目前共办理妇女权益保护公益诉讼案件38件。

持续做实对困难妇女群体司法救助。坚持“应救助尽救助”，连续数年开展专项活动，积极协调多方力量开

展多元化联合救助，帮助困难妇女及其家庭摆脱生活困境。目前，共办理司法救助案1359件1378人，发放救助金1117万余元。

此外，全省检察机关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实体大厅设置专用窗口，共接待办理妇女信访4910件，全部做到“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推动建立健全妇女权益保障社会支持体系，主动加强与公安、妇联、人社和民政等部门的联动协作，凝聚妇女权益保护合力；利用“两微一端”、检察开放日等，宣传妇女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及典型监督案例，增强妇女法治意识和维权能力。

(刘友旺)

## 超五千个重点场景 明年实现网络覆盖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动移动网络深度覆盖，提升网络质量，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近日，省通信管理局、省工信厅、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自然资源厅等12部门发布《关于开展“畅联山西 信号升格”专项行动的通知》。

根据此次专项行动，到2025年底，省内超过5000个重点场景实现移动网络深度覆盖，1200公里铁路和1.4万公里公路、2条地铁线路实现移动网络连续覆盖。重点场景卡顿、时延等主要业务指标全面优化，移动网络达标速率占比不低于95%。实现移动网络信号显著增强，移动用户端到端业务感知明显提升，资源要素保障更加有力，广大用户能够享受到信号更好、体验更优、能力更强的高品质网络服务。五台山、云冈石窟、晋祠天龙山景区、集大原高铁、武宿机场、太原地铁1号线以及长城、黄河、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示范段等一大批人员密集区域移动网络信号覆盖质量和应用体验将会大幅提升。

专项行动聚焦网络设施、服务保障、支撑能力等环节。提升重点场景网络覆盖能力，推动“信号升格”。锚定政务中心、文旅景区、医疗机构、高等学校等12类重点场景，全面提升移动网络信号覆盖质量和应用体验。提升重点业务服务能力，推动“感知升格”。优化互联网应用基础设施部署，完善内容分发网络节点部署，加强对业务连通率、卡顿率、时延、高清视频占比等关键感知指标的监测分析等。提升资源要素高效协同能力，推动“保障升格”。加强信息基础设施相关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电力设施相关规划有效衔接，保障移动基站选址布局和电力供应。推动公共交通服务单位等所属设施资源，免费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开放，保障重点场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通行权。

(李静)

## 山西省低碳建筑 实验室开始筹建

本报讯 日前，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批准筹建5家山西省实验室，山西建投集团筹建的低碳建筑山西省实验室名列其中。实验室建成后将成为引领我省低碳建筑科技创新的新型研发机构，有效推动我省建筑业向高端化、低碳化、绿色化、数字化转型发展。

山西省实验室是争取和建设国家实验室的主力军，是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后备力量”，将成为引领科技创新的新型研发机构、汇聚高端创新人才的重要载体、支撑转型发展的原始创新源泉、建设山西科技创新体系的高水平引领阵地。

筹建的低碳建筑山西省实验室将聚焦国家“双碳”目标及我省高质量发展重大战略需求，以绿色化、低碳化为基础，重点开展绿色建材及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绿色建造方式变革、绿色施工技术探索、建筑节能低碳数智化运维、可再生能源技术研发等“五大方向”研究和共享分析测试平台建设，有效推动全省建筑业向产业结构高端化、能源消费低碳化、资源利用循环化、生产过程清洁化、产品供给绿色化和生产方式数字化等方向转型发展。

山西建投将按照省实验室建设标准和相关要求，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立足现有科技资源，加大“两院”院士、全国勘察设计大师等国家级科技人才引进力度，保障实验室科研经费投入，建立符合科学规律的新型管理体制，形成任务导向、交叉融合、协同攻关、开放共享的新型运行机制，加快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将实验室建成低碳建筑领域国际一流实验室，为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梁丹)



4月21日，在市消防救援支队杏花岭区大队消防非遗文化馆，消防队员在体验拓印技艺。该馆是我市首家消防非遗文化馆，展出13类26件非遗文化作品。

牛利敏 摄

## 公共法律服务惠民工程提档升级

本报讯 4月19日省司法厅消息，全省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今年将从开展星级评定、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品牌建设等方面提档升级，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便捷高效覆盖城乡。

惠民工程通过全省117个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300余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为特殊群体提供法律援助。为促进惠民工程提质增效，今年全省将对工作成效明显、群众认可的法律服务人员授星，以此作为法律服务人员评优的依据，同时探索授星法律服务人员值班补贴梯级模式，充分

调动工作积极性。

此外，提升惠民工程管理系统信息化水平，增加服务模块，实时动态掌握全省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数据，优化法律服务人员信息库，提升服务水平。同时，挖掘工作亮点，总结创新做法，推广先进经验，树立典型示范，讲好“惠民工程”故事，并依托晋中市司法局开展延伸服务试点，立足增强普法宣传的针对性、提高风险预判的准确性、提升矛盾纠纷化解的成功性，发挥惠民工程在基层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辛欣、郝武斌)

## 爱心跨越国界

## 捐献造血干细胞救治加拿大患者

本报讯 4月17日，对于山西省红十字会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来说是具有纪念意义的一天。来自山西长治的马先生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特色医学中心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送出一份跨越国界的“生命礼物”。这是我省首次实现对加拿大捐献造血干细胞，至此我省涉外造血干细胞捐献数达7例。

马先生是长治医学院附属和平医院的一名工作人员，2014年起，他多次参加无偿献血，选择加入中华骨髓库就是为了能救人。他表示，自己是一名医务工作者，日常工作中经常目睹医生救死扶伤、挽救生命的场景，对于医务工作者来说，平等仁爱是首要原则，无论患者民族、种族如何，都一视同仁。

马先生的善举得到了家人的大力支持。“心心念念终于配上了，也算是完成了他的一份心愿。”在家人的支持和工作人员的悉心陪同下，前期的高分辨率检测、体检，到最后进京完成造血干细胞采集，整个流程非常顺利。经过两个上午的采集，马先生共捐

献322毫升造血干细胞，这份珍贵的“生命礼物”目前已顺利抵达患者所在的移植医院。

中国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会长王平对捐献者不分国界爱心捐献的高尚行为表示感谢，他说：“在与国外HLA配型概率很低的情况下能够配型成功，对于供受双方是一段特殊的缘分。”王平指出，马先生用实际行动践行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理念，用热血架起了中加两国人民友谊的桥梁，为促进中加两国民心相通作出积极贡献。此次捐献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希望进一步加强对造血干细胞捐献的奖励激励和宣传作，让更多的人加入到红十字志愿捐献队伍中。

据了解，从2006年第一例涉外捐献开始，中华骨髓库山西分库先后向新加坡、韩国、澳大利亚、加拿大4个国家7名血液病患者捐献造血干细胞。马先生的爱心善举激励着一个又一个热心奉献的人加入捐献志愿者队伍，不断推动红十字捐献成为闪耀人道光辉、彰显博爱情怀的高尚事业。

(魏薇)

## 最高奖励三十万元 住建领域安全生产 举报奖励办法出台

本报讯 4月19日消息，为进一步加强对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社会监督，鼓励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及时发现并消除重大事故隐患，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省住建厅发布了《山西省住建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最高奖励30万元。

据了解，《办法》适用于住建部门施工许可管理的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等住建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和瞒报、谎报死亡事故以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违法违规行为的举报奖励。社会公众及住建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以下统称举报人)应按属地原则逐级进行举报。属地住建主管部门不予受理的，举报人可向上一级住建主管部门举报。举报人可以通过电话、书信、走访、网络平台等途径进行举报。举报人可以实名举报，也可以匿名举报。匿名举报的受理、核查和奖励实行密码约定、“三专联锁”管理。

《办法》明确，对举报重大事故隐患、违法生产经营建设的，奖励金额按照行政处罚金额的15%计算，最低奖励3000元，最高不超过30万元。行政处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对举报瞒报、谎报事故的，按照最终确认的事故等级和查实举报的瞒报、谎报死亡人数给予奖励。其中：一般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3万元计算；较大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4万元计算；重大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5万元计算；特别重大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6万元计算。最高奖励不超过30万元。

(司勇)

## 我省高职专科 新增专业239个

本报讯 4月19日，省教育厅公布了我省今年新增及撤销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的情况。我省备案2024年拟招生专业点2133个，其中新增239个专科专业点。

新增的239个专科专业点包括85个新增专业、154个新增学制。按照省教育厅的要求，各高职院校要进一步加强专业课程资源、实训基地和“双师型”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持续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尽快形成培养特色，保证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同时，不断强化对专业设置与建设的认识，建立和完善学校专业调整优化机制，尽快研制提出全面持续优化专业方案，紧密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紧密围绕“产业链—人才链—教育链”发展，紧密围绕学生就业创业，充分考虑专业布局，坚持“瘦身”与“强身”相结合，坚持评估监测与动态管理相结合，打造特色化、数智化、品牌化专业，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张晓丽)

## 国网山西电力 九项成果获奖

本报讯 4月19日，记者从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了解到，国网山西电力9项成果获奖。其中2项成果荣获山西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另有7项成果分获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和科技进步二等奖。

由国网山西电科院牵头的“超/特高压换流站间隙绝缘强度调控核心技术、关键装备及工程应用”和“支撑电力绿色低碳转型的源网荷储协同灵活调控关键技术及应用”2项成果荣获山西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由国网山西电科院牵头的“变电站接地网状态精准监测、成像定位及预警关键技术”，荣获山西省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其他荣获山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的有：由国网山西电科院牵头的“面向新型电力系统灵活性资源调控的可信物联与智能决策技术研究及应用”“组合电器结构缺陷现场识别关键技术与应用”“配电网电力电缆状态评估和修复关键技术与应用”3项成果，由国网山西经研院牵头的“新型机械弹性储能机组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新型电力系统分布式灵活性资源状态感知、集群控制与主动响应关键技术与应用”2项成果，由国网山西信通公司牵头的“新型电力系统分布式终端接入及监测关键技术与应用”1项成果。

(于健)

## 山西锦地物业 入选全国百强

本报讯 4月21日从市国资委获悉，在“2024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研究成果发布会暨第十七届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家论坛”上，我市山西锦地物业被评为2024年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

山西锦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地物业)成立于2008年10月，是山西锦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山西省房地产业协会会员单位、太原市房屋租赁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单位、太原物业管理协会副会长单位。目前锦地物业管理面积近1300万平方米，拥有住宅、工业园区、商业、办公楼及学校物业管理等综合管理能力。

作为国有企业，锦地物业坚持党建引领，建体系、强阵地、拼服务，多措并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小区治理新格局。为保证党建工作宣传阵地，锦地物业创建了清廉国企活动室、红色物业党建品牌；设立了28个党员示范岗、4支党员突击队，引导党员干部在推动发展、基层治理、服务群众中主动作为、担当作为；通过成体系系列的活动，为职工、社区居民提供形式多样的“文化圈”，与业主达成文化共识，获得更多的幸福感和满足感。

除入选2024年中国物业服务百强外，锦地物业还荣获“2024中国物业服务优秀企业”“2024中国物业服务领先企业——智慧科技服务”等称号。

(司勇)